木垒县2020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总结

为了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管，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逐步实现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目标，我县严格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文件精神，稳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就2020年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健全管理制度，加强体系建设。**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全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成立了木垒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依据出台的《木垒县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和《木垒县2018年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2、加强宣传培训，努力提高工作水平。**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大力开展业务培训,宣传绩效理念，培育绩效文化。定期或不定期的组织学习兄弟县市预算绩效管理的好经验，好做法，促进相互交流，共同提高。同时，组织并支持干部职工积极参加财政部门开展的业务学习，把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业务学习列入本单位年度干部培训计划之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参加上级组织视频培训2次，培训63人次，聘请第三方机构指导培训5场次，培训人数达600人次,县级组织培训1场次，参加人数110人次。

**3、细化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我县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坚持统筹兼顾、留有余地的原则，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根据绩效目标安排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一同批复、公开。同时，合理把握财政收支规模，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科学安排各项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对各单位的“三公”经费的预算作适度从紧的安排，杜绝铺张浪费。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2020年对本级财政资金安排的3个新增重点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预算资金664.21万元，其中：木垒县卫健委疫情防控项目100万元、木垒县教育局疫情防控物资储备项目204.21万元、木垒县住建局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电费项目360万元。经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级别均为优秀。

**2.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建立起以绩效目标为先导的预算编制模式，增强部门“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主体责任意识，形成了督促指导部门、单位在编制预算时，要充分立足县委、县人民政府重要决策部署，立足本部门、单位的职能和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结合实际情况，认真编制绩效目标，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良性循环。

2020年度开展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涉及预算资金4743.52万元，项目32个，部门预算单位17个，设置三级指标数326个，其中定量三级指标数272个，量化率达到83.4%。

**3.项目绩效监控管理情况。**按照对2020年所有部门单位、所有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实施全覆盖绩效监控的工作要求，按时完成了两次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2020年6月18日前完成了以5月底为节点的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其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77个，涉及部门单位40个，预算资金9284.7万元，预算执行率达78%，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91%，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88分;本级部门单位项目109个，涉及部门单位50个，预算资金10067.7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7%，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94%，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88分。2020年10月18日前完成了以9月底为节点的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其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177个，涉及71个部门单位，预算资金19315万元，预算执行率86%，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95.7%，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92分;本级部门单位项目181个涉及部门单位60个，预算资金35488万元，预算执行率85%，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94%，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91分；直达资金项目项目38个，预算资金32847.5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91%，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达94%，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95分；专项扶贫项目51个，预算资金5858.99万元，预算执行率达97.5%，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达96.2%，绩效监控审核结果平均分98分。

**4.项目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情况。**按照《关于做好自治州2019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安排，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责任主体是“谁设置目标、谁进行自评”，“一项目、一目标、一评价、一报告”的要求，于2020年5月20日前完成了2019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项目414个，部门单位86个，评价执行数为40003万元，以金额不低于2019年度开展绩效管理项目资金总量的20%为原则，选取97个项目撰写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完成了2019年43个专项扶贫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同时从2019年本级财政资金安排项目中选取3个重点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独立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涉及预算资金519.88万元，其中：木垒县教育局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105.68万元、木垒县交通局农村公路养护项目230万元，木垒县住建局城市建设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84.2万元。

**5.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支出绩效管理情况。**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0年5月20日前完成了2019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预算单位108个;完成了2020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涉及预算单位109个，编制整体绩效目标预算金额84253.44万元，设置三级指标1357个，其中量化指标1133个，量化率达到83%。2020年7月18日前完成了以6月底为节点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工作，预算执行率为64%。

**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木垒县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及社保基金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预算绩效管理保障措施建设情况

**1.机构和人员建设情况。**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算绩效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县财政局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财政局预算管理岗总体负责绩效管理工作的审核、上报，各相关业务科室为初审负责人。各预算单位作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指导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

**2.工作经费落实情况。**为进一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提高我县部门单位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水平，我县投入60万元聘请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对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进行专项培训。

**3.信息化建设情况。**为推进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我县积极筹措资金，搭建了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系统，将绩效管理延伸至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

**4.第三方机构库、专家库建设情况。**截至目前，木垒县未建立第三方机构库、专家库。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组织保障不到位。**目前我县已经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但与之相适应并具有指导意义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还尚不完善。

**2.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报告质量有待提升。**财政支出的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在标准设计上存在难度，导致绩效目标不够全面或准确。加之相关项目职责部门对开展预算绩效评价的意义认识不足，配合不够，往往只能提供有限的绩效评价工作资料，甚至部分单位直接借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做为绩效自评报告的主要内容，造成自评报告质量不高。

**3.绩效管理工作整体推进缓慢。**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还有单位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到位，甚至认为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是财政部门的工作，没有正确认识和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作用，工作机制不完善，工作措施不严密，造成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工作缓慢。

**4.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水平有待提升。**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虽然已组织各预算单位开展了5次培训，但是部分预算单位甚至是少部分财政部门相关人员，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质上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要加强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由于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专业性强，对各预算部门、财政部门的机构能力和人员素质来说，无疑是一场严峻的考验，只有通过进行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努力提高相关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二要抓好舆论宣传。**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促进工作重心逐步由关注投入向关注使用绩效转移，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社会氛围。严格绩效评价监督，强化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监督，强化对所有财政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强化财政监督检查成果利用，促进评价结果客观、公正、有效。

**三要强化预算执行。**建立健全责任制度，落实好责任主体，强化预算执行绩效管理，掌握和分析各部门项目绩效情况，对重点监控项目定期进行考评通报。加强实时检查，及时纠偏，确保财政资金运行到哪里，绩效监控就跟踪到哪里，不留死角，减少漏洞。

**四要客观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要按照中央、区、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部署，做到绩效目标管理和评价从无到有，逐步增加，直至全面覆盖。要以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社会各界广泛关注、与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重大民生支出项目为切入点开展重点评价，积极推进县级财政支出管理绩效综合评价。